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中小学布局规划-市第 70 中学凌空校区维修
改造

实施单位（公章）：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中学

主管部门（公章）：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中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周军

填报时间：2023 年 04 月 06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及目的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中学教育在整个国民教育体制中有着独特的、较高的地位和价值,在教育体系中处于承上启下的地位,对于学生接受高等教育有着重要的意义。近年来,乌鲁木齐市各中小学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教育质量不断提高,教育改革和发展取得了重大的成绩,为全市整体教育事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中学作为国家教育科研和特色高中示范校、自治区示范中学、在城北区域和乌鲁木齐市有着较高的教育声誉。多年来乌鲁木齐市各初、高中重点中学都已经纷纷在城区各处建设分校,建设规模大、档次高,一部分已经开始对外招生,七十中学的教育资源均衡化工作已经落后,急需迎头赶上。由于人口增长、生源激增、学校的教学资源相对短缺,现有的设施配备已不能满足正常发展需求,严重阻碍了素质教育的进程。为适应乌鲁木齐市城区扩张和人口增加的现状,乌鲁木齐市教育部门不断在进行教育资源布局的调整、充实和壮大工作,根据《关于对我市部分中小学校规划布局调整工作会议纪要》(乌政阅〔2021〕6号)的布局规划,将原第十

五中学的校址整体移交给第七十中学设立机场校区,将七十中学这一优质教育资源引入临空经济示范区(主要在以地窝堡国际机场为中心的城市北部区域,示范区聚焦“大枢纽、新制造、有服务”三大功能板块,建成“人产城融合发展、临空产业特色鲜明、配套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国内一流临空经济示范区),从而带动整个区域的基础教育事业发展。

本项目的建设是发展壮大乌鲁木齐市教育事业的重要举措,学生的学习条件将得到有效的改善,能够进一步提高学校的办学质量,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对于提高乌鲁木齐市青少年教育水平的和壮大教育事业发挥着重要作用,能够整合该区域的教育资源,同时能缩短广大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均衡教育的迫切要求之间的差距,能够促进乌鲁木齐市建设成为以“科教兴国、知识创新”的现代化新区,推动首府经济社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进展情况

(1) 对现有建筑维修改造的主要内容:

①按照总体规划方案,先行拆除占据主要出入口、影响校园整体规划、年久失修的两层办公楼,为未来新建项目打开空间。②对主要建筑的内外外部进行维修改造,包括综合教学楼(致远楼)、教学楼(起航楼)、实验楼(行知楼)、宿舍楼(静雅楼、秀雅楼、轩宁楼)、食堂、浴室、学校大门接待室等9座建筑,建筑面积共计40559.64平方米。③按照规划,将偏于场地一侧的原大门封闭,在校区北侧正中间退后设立一座新大门,作为学校的重要标志体现。④本次工程计划将足球场天然草坪全部改为人工草皮,两侧圆弧区域改为塑胶地面,对现状主席台及看台进行维修,使

运动区达到现行学校的标准要求。⑤现有的厕所、车库、水泵房、配电室等建筑及现有的各类水暖电室外管网设施保持现状,本次不改造,待未来新建项目启动后整体按照实际需求进行统一改造,未来规划将各类管线统一纳入到新建的综合管廊中。

(2) 实施进展情况

①综合教学楼:拆除全部完成,建筑工程完成10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100%;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完成100%;消防工程完成100%;给排水工程安装完成100%;弱电工程完成100%;通风工程完成100%。②教学楼:拆除全部完成,建筑工程中砌筑工程、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楼地面工程完成10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100%;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完成100%;消防工程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采暖工程完成100%。③实验楼:拆除全部完成,建筑工程中砌筑工程、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楼地面工程完成10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100%;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完成100%;消防工程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采暖工程完成100%。④宿舍楼:拆除全部完成,建筑工程中砌筑工程、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楼地面工程、油漆涂料完成100%,屋面防水及保温隔热工程完成90%;装饰装修工程完成100%;电气设备安装工程完成100%;消防工程完成100%;给排水完成100%;采暖工程完成100%。⑤浴室所有工程完成100%。⑥新建门卫室完成100%。⑦精装修部分全部完成。⑧建筑室外维修改造完成100%。⑨新建钟楼完成100%。⑩新建伸缩门花池景观完成100%。

3. 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经《关于对市70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

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乌发改函〔2021〕255号)文件批复,项目资金来源为市本级财政资金,总投资约6711万元。2022年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年初预算(乌财科教〔2022〕2号)安排1936.27万元。根据《关于拨付乌鲁木齐市中小学规划布局调整第二批市第70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乌财科教〔2021〕36号),2021年拨付我校改造资金2514.35万元,结转项目资金2498.85万元至2022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2022年支付3702.28万元(使用2021年结转指标2498.85万元、2022年预算指标1203.43万元),其中2022年9月向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分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18162858.22元;2022年12月向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监理费193200元、向新疆天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造价咨询费65000元、向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分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18601701.17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执行率为83.48%。年中未对资金进行调增、调减。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

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1.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不断推进教育资源合理布局,满足临空经济示范区周边适龄儿童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促进本地教育事业的发展、教育设施水平的提高、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的优化,实现本地优质教育均衡发展,保证《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的贯彻实施,促进我市经济与社会发展,满足本地各族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2. 阶段性目标

通过实施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预计在两年建设期间,计划完成该项目改造面积 40560 平方米,包括拆除现有二层办公楼,新建一座学校大门,对现有综合教学楼、教学楼、实验楼、宿舍楼、浴室及门卫接待室进行建筑节能改造及内外部全面修缮改造,更换田径场人工草皮 12000 平方米及其他附属设施改造,对现有塑胶跑道破损处、主席台、遮雨棚、看台进行维修,购置看台塑料座椅,对建筑内部给排水、生活热水,室内外消防配套工程进行改造。根据学校《会议纪要》内容,七十中学机场校区逐步在 5 年内设立初中义务教育学段 24 个班,平均班额 54 人;3 年内设立高中教育学段 36 个班,平均班额 54 人。最终形成初高中 60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近 4000 人的学校规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

（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

（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对象：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2）绩效评价范围：

①项目范围：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完成情况、资金投入的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及影响效果。

②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 在数据收集时，采取客观数据，并结合问卷调查结果，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 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 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2. 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附件所示。

3. 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义务教育实施办法》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通知》
-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2017）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23年远景目标纲要》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国发〔2002〕14号）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

- 《关于我市部分中小学校规划布局调整工作会议纪要》（乌政阅〔2021〕6号）
- 城市普通中小学校校舍建设标准（建标〔2002〕102号）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中小学办学条件标准（试行）的通知》（乌政办〔2009〕323号）
- 《中小学校建筑设计规范》（GB50099-2011）
- 乌鲁木齐市委、市政府出台的《关于大力实施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的实施意见》
-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中学机场校区总体规划方案》
- 乌鲁木齐市学区、学校布局规划
- 乌鲁木齐市“十四五”规划纲要
- 乌鲁木齐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 《建设项目投资估算编审规程》（CECA/GC1-2015）
-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规范》（GB/T51095-201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

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 2022 年市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 93.50 分，绩效评级为“优”。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及时拨付，在此次评价期间内，学校有序完成了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项目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较为规范；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目标中预期产出和效果不够明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方面：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较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支出合规性好，项目组织分工较为明确，政府采购规范性较好，项目制度执行有效，合同管理完善；但资金执行率有待提高。项目产出方面：开展维修改造覆盖项数量，采暖通风工程完成面积，电力照明、拆除及垃圾清运、给排水工程完成面积，浴室隔间维修数量，工程进度月报期数完成率均为 100%。但项目建设资金支付时效性存在不足。项目成本方面：项目本级财政预算成本控制有效。项目效益方面：能够满足临空经济示范区周边适龄儿童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在促进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方面具有积极作用。但因项目仍处于建设中，改善还有上升空间。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满意度高达 95%。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项目实施后，对乌鲁木齐市基础教育的均衡发展 and 优质教育资源均衡化工作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可以有效解决乌鲁木齐市新市区临空经济示范区在近几年快速发展后，新增城市受教育人口的义务教育问题，使新增城市居民受到应有的国民基础教育。同时符合乌鲁木齐市基础教育布局调整的规划，能

够壮大乌鲁木齐市的基础教育实力,使得乌鲁木齐市的基础教育资源更加均衡化,为向更高阶段的义务教育水平打下了良好基础,项目建设还将发挥学校在教学经验和管理上的优势,使更多的受教育者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对促进乌鲁木齐市整体教育水平将起到促进作用。整体项目社会效益较好。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18.86 分。

1.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以《关于对我市部分中小学校规划布局调整工作会议纪要》(乌政阅〔2021〕6号)布局规划、《关于对市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乌发改函〔2021〕255号)《关于对市第 70 中学机场校区校舍维修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投资概算进行批复的函》(乌教函〔2021〕101号)及上海创霖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文本等文件作为立项依据,市发改委将该项目纳入 2021 年度第一批重点建设项目。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教育发展规划中,专门提到“优化普通高中布局,推进教育基础薄弱县普通高中改造计划和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项目建设,推动高中阶段学校特色化、多样化办学。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号）中关于“地方的财政事权由地方承担支出责任”的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按照《乌鲁木齐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政府令77号）及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新发改法规〔2008〕2338号）相关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在设定绩效目标时，能够根据机场校区实际设施、配件条件及教育资源合理布局调整需要，促进构建临空经济示范区总体教育格局。通过机场校区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的实施，利用城市闲置教育资源，使得学校规模迅速扩大，在满足市民对优质教育资源的同时又扩大了学校影响力，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影响力、教育能力和管理能力，将缓解城北临空经济示范区在人口快速增长情况下基础教育设施不足、布局不合理的问题，对于促进我市经济与社会发展、满足本地各族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具有重大意义。项目

明确开展维修改造覆盖项目、采暖通风工程完成面积、工程进度月报期数等绩效目标，设定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 3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结合项目实际，已将绩效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设定具体指标 13 个，其中产出指标 10 个，效益指标 3 个。设定的具体指标值，包含定量指标 11 个，定性指标 2 个。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具有可衡量性，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发改委、财政局及教育局部署规划部署和学校重点工作安排，紧密联系学校职能，以国家、自治区相关文件为依据、“项目设置科学合理必须按既定的时间节点完成任务”为前提，预算编制按照项目实施的合理需要，坚持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资金合理性的原则。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已按相关要求进行了预算编制，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项目资金 1936.27 万元用于支付工程进度款，已使用 732.84 万元；2021 年拨付我校改造资金 2514.35 万元，结转项目资金 2498.85 万元至 2022 年，已于 2022 年全部使用完毕。因 2022 年当年预算未全额使用完毕，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 1.86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关于对市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乌发改函

〔2021〕255号)及项目投资估算表按照前期各子项目概算,在2022年度计划开始实施情况进行分配,资金分配情况如下表:

机场校区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2022 年度资金分配情况

序号 款项 市财政资金

1 工程进度款 4,409,300.00

2 监理费 193,200.00

3 造价咨询费 65,000.00

合计 44,351,200.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3分,实际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4.86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17分。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2022年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年初预算(乌财科教〔2022〕2号)安排1936.27万元。根据《关于拨付乌鲁木齐市中小学规划布局调整第二批市第70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乌财科教〔2021〕36号),2021年拨付我校改造资金2514.35万元,结转项目资金2498.85万元至2022年。该项目合计到位资金为4435.1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5分。实际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预算金额为4435.12万元,实际支出3702.2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3.48%。2022年支付3702.28万元(使用2021年结转指标2498.85万元、2022年预算指标1203.43万元),其中2022年9月向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

新区分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 18162858.22 元；向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监理费 193200 元；向新疆天意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支付造价咨询费 65000 元。2022 年 12 月向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分公司支付工程进度款 18601701.17 元。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 5 分，实际得分 4.17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该项目支出能够单独进行核算，项目资金支出能够按照《关于对市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及概算的批复》（乌发改函〔2021〕255 号）《关于拨付乌鲁木齐市中小学规划布局调整第二批市第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乌财科教〔2021〕36 号）及年初预算（乌财科教〔2022〕2 号）文件要求用于开展综合教学楼改造、教学楼改造及实验楼改造等工程方面，不存在用于不符合项目改造要求的项目支出，不存在用于其他项目责任主体的支出。项目相关财务凭证中，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资金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会计信息完整、真实，附件完善。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13 分，得分 12.17 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我校已建立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包括预算管理业务内控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 3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支出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学校组织分工明确,项目实施过程中职责分工明确,各部门在工作开展中协调配合到位,不存在因协调配合影响项目实施等问题。合同签订过程中审批程序、签订形式规范。制度执行较为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10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5分,实际得分42.97分。

1. 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分为①开展维修改造覆盖项目;②采暖通风工程完成面积;③电力照明、拆除及垃圾清运、给排水工程完成面积;④浴室隔间维修数量;⑤工程进度月报期数;⑥总建筑面积六个三级指标,总分15分,实际得分14.97分。

(1) 开展维修改造覆盖项目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开展维修改造覆盖子项目为9个,2022年度实际开展维修改造子项目9个,包括综合教学楼改造、教学楼改造、实验楼改造、宿舍楼改造、浴室改造、大门及接待室改造、建筑室外维修改造、田径场改造和新建校区大门,覆盖率为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3分。

(2) 采暖通风工程完成面积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开展采暖通风工程计划面积19923.61 m²,实际完成面积19923.61 m²,包括教学楼7974.52

m²、实验楼 5945 m²、宿舍楼 4845.68 m²、浴室 605.76 m²、大门及接待室 552.65 m²，实际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3) 电力照明、拆除及垃圾清运、给排水工程完成面积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开展电力照明、拆除及垃圾清运、给排水工程计划面积 29481.48 m²，实际完成面积 29481.48 m²，包括综合教学楼 9557.87 m²、教学楼 7974.52 m²、实验楼 5945 m²、宿舍楼 4845.68 m²、浴室 605.76 m²、大门及接待室 552.65 m²，实际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4) 浴室隔间维修数量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计划改造浴室隔间 111 间，实际改造完成 111 间，更加安全、节能、环保，能够保证热水供应稳定且花洒之间进行隔断，洗浴环境干净、舒适、安全。实际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5) 工程进度月报期数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计划工程进度月报期数为 4 次，通过监理机构及造价机构在收到施工方进度付款申请单以及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进行核查，提供学校到期应支付给施工方的金额以及相应的施工进度支付月度报表 4 套，监理工程师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进度付款证书 4 套。实际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3 分。

(6) 总建筑面积

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实施区域面积为 40560 平方

米，实际完成项目改造面积为 40248.08 平方米，实际完成率为 99.23%。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 2.97 分。

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为“维修项目付款审批率”一个三级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2022 年提交“乌鲁木齐市教育局基建项目付款审批单”4 份（2022 年 9 月提交施工进度款 18162858.22 元、2022 年 12 月提交施工进度款 18601701.17 元、监理费 193200 元、造价咨询费 65000 元），均已全额审批并支付，付款审批率 100%。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

产出数量指标分为建设工程开工及时率及资金支付及时率 2 个三级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1）建设工程开工及时率

根据合同约定，该项目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建设工程开工及时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2）资金支付及时率

我校在项目进度完成后，积极筹备向主管单位和财政局申请相关款项，但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及资金支付受到较大影响。根据施工合同约定，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将工程进度款 18162858.22 元支付至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将工程进度款 18601701.17 支付至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新区分公司。

根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首付款应于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支付 40%（193200 元），实际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将监理服务费 193200 元支付至新疆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已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将造价咨询费支付至新疆天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服务费用支付已超过合同约定时间，故扣 2.5 分。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4. 产出成本

产出成本指标为“预算成本控制率”一个三级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 2022 年年初预算安排 1936.27 万元。根据《关于拨付乌鲁木齐市中小学规划布局调整第二批市第 70 中学机场校区改造项目资金的通知》（乌财科教〔2021〕36 号），2021 年拨付我校改造资金 2514.35 万元，结转项目资金 2498.85 万元至 2022 年。该项目合计到位资金为 4435.12 万元，实际支出 3702.28 万元，未超出 2022 年年初预算。因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工期延误及无法及时办理支付手续，故预算资金未使用完毕。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分为①满足临空经济示范区周边适龄儿童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②促进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 2 个三级指标，总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

（1）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2）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满足临空经济示范区周边适龄

儿童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指标值：满足，实际完成值：有效满足。本项目的实施以增强百姓教育获得感作为深化教育综合改革的出发点，优化中小学教育布局，全面加强薄弱校区建设，大规模提升教师队伍素质，规范义务教育入学秩序，推动区域教育实现优质均衡发展，各区教育资源结构趋于实现合理化，逐步满足老百姓家门口上好学校的愿望，生动展现了落实教育公平的决心和力度。因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间，效益发挥有限，故扣1分。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4分。

(3)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4) 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指标“促进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指标值：促进，实际完成值：有效促进。本项目的实施坚持统筹规划，教育资源的配置与乌鲁木齐市融合发展的空间规划相匹配，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为目标，充分考虑资源的辐射半径，能够进一步丰富优质教育资源，更好满足学生的多样化、个性化学习需求，推动义务教育从基本均衡迈向优质均衡。因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间，效益发挥有限，故扣1分。

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4分。

(五)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5\%$ 。通过对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32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32份。其中，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对于

该项目是否能保证凌空校区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的满意度为 96.88%;对于该项目是否满足临空经济示范区周边适龄儿童享受优质教育的需求的满意度为 93.75%;对于该项目有效促进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的满意度为 93.75%;对于该项目大力改善凌空校区教学及办公条件的满意度为 96.88%;对于该项目提升我校对外形象及社会影响力的满意度为 93.75%。经统计“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满意度”指标的平均值为 95%。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83.48%,指标总体完成率为 93.50%,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 10.02%,小于 20%。因此,本项目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较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加强统筹协调,确保工程进度,扎实推进项目建设

学校紧盯计划任务和时间节点,深入研究推进措施,优化力量组合,着力解决难点堵点,全力推进项目加快实施。严格对照工程质量标准,加强质量监督管控,着力打造精品工程,持续强化风险管控,做好隐患排查治理,落实落细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统筹协调,抢抓有利时机,做好提前量、打好主动仗,高质高效推进项目建设,更好助力经济发展、造福广大群众。

2. 专款专用,极大程度的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作用

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确保专项资金能够

专项管理、专账核算，按照批准的项目预算执行，不存在不得挤占挪用的现象。同时不断强化过程监控和结果运用，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提升资金效益，更好为学校高质量发展赋能添力。

3. 学校环境明显改善，满意度水平相对较高

通过对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进行满意度调查发现，95%以上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认为该项目能保证凌空校区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90%以上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认为该项目能够有效促进教育资源的整合及资源配置；95%以上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认为该项目能够大力改善凌空校区教学及办公条件，师生及周边适龄学生家庭对机场校区维修改造工程总承包项目成效的综合满意度达到95%。项目建设持续改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满足了教育办学对基础设施的要求，符合乌鲁木齐市基础教育布局调整的规划，使得乌鲁木齐市的基础教育资源环境更加均衡，对于整体教育水平提升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项目申报时，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

预算单位应项目计划和目标在编制预算时，对项目编制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和目标值，编报需要科学、合理、清晰、量化，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相关绩效目标编制较为简单，且未针对项目的特点编制绩效目标和目标值，不利于项目执行后实际效果的考核。

2. 项目土建工程形象进度与计划进度有一定的偏差

项目施工实施过程中，2022年度因各种意外因素，导致施工进度缓慢与原定计划存在一定偏差。

七、有关建议

1. 做实绩效管理，建立绩效管理实效检查机制，提高绩效管

理能力和水平。着力提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提高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完善内控制度，基本形成科学合理、高效严谨的全面绩效管理制度和体系。加强项目专项资金执行情况 and 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核查指导，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并整改，掌握项目专项资金执行数量及项目实施效果，为预算调整、管理优化、政策调整等提供决策依据。

2. 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加强政策约束和指导。根据项目施工情况不断完善项目总体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基本情况、实施期限及进度计划、项目建设可行性与必要性、建设内容及标准、投资概算与资金来源、实施地点、责任主体及分工、预期目标、组织保障等相关内容，为项目规划实施提供必要的约束指导，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加以落实，提高工作效率，强化项目质量监管，保障工作实效。

3. 增加项目建材储备，提高建材物资采购计划准确性。一方面，敦促施工单位在施工现场做好防尘措施，防止跑灰、溢灰，造成环境污染，及时调整更换建材材料，使用低碳环保材料。另一方面在条件许可时要求建筑工地要储备适量的原材料，在采买过程中，必须及时了解建材物资的实际价格，并分析其未来发展趋势，确定最优订货时间，减少因建材价格的变化给项目建设带来的负面影响，有效节约采购成本。

4. 规范项目管理程序，严格把握项目流程。一方面建议施工单位认真做好工程设计与规划工作，科学组织、合理安排项目施工进

度计划，涉及校舍改造建设工作，可采取各分项工程交叉施工、立体化作业等形式，提高施工效率。另一方面，学校可实施项目建设督查制和月进度通报制，同时安排专人深入工地对项目推进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现场解决施工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年度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按期竣工并投入使用。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 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 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 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